

教学論

达尼洛夫 叶希波夫 編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学論

姆·阿·达尼洛夫 編著
勃·朴·叶希波夫

勃·朴·叶希波夫校訂

北京师范大学外語系1955級学生譯

刘彦 謝雪航 汪彭庚 苗雨良校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61·北京

教学論是教育学这門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專門論述教学的一般原理和方法。

本书是作者总结苏联普通学校教师多年来积累的丰富的教学经验写成的，书中詳細論述了教学的本质、原則、內容、方法和普通学校教学的組織形式等。这些經驗可供高等师范学校师生、普通学校教师和教育科学工作者参考。

1958年12月，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发布了《关于加强学校同生活的联系和进一步发展苏联国民教育制度的法律》，苏联的学校教育已經进行了一次重大的改革，这项改革当然要在教学活动中反映出来。本书是1957年出版的，还不可能反映改制后的教学情况。这一点要請讀者注意。

本书著者：第一、七、八、九章，勃·朴·叶希波夫；第三、四、五、六、十一章，姆·阿·达尼洛夫；第二章，姆·恩·斯卡特金，厄·伊·莫諾茲昂；第十章，斯·姆·沙巴洛夫。恩·朴·塞爾波夫参加了七、八两章的编写工作。

ДИДАКТИКА

М. А. ДАНИЛОВ И Б. П. ЕСИПОВ
ПОД ОБЩЕЙ РЕДАКЦИЕЙ
Б. П. ЕСИПОВА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Академии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х Наук
Москва · 1957

本书根据俄罗斯联邦教育科学院出版社莫斯科1957年俄文版译出

教 学 論

(苏联) 姆·阿·达尼洛夫著

勃·朴·叶希波夫校訂

北京师范大学外語系1955級学生譯

刘彦 謝雪航 汪彭庚 苗丽良校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2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北京景山东街)

新华书店发行

中央民族印刷厂印製

统一书号：7012·499 字数：420千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8½ 插页：4

1962年6月第一版

1962年1月第一次印刷

北京：1—15,300册

定价 1.70元

序

本书作者的目的是要为普通学校的领导人和教师编写一部教学論参考书。

在教育学教科书中，由于篇幅的限制，教学論这一篇只能作一些简单扼要的、概括的闡述，其中介紹实际經驗的材料非常少，也缺乏必要的分析。因此，有必要对教学中的一些基本問題作比較詳細的闡述。

在过去的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和各科教学法的大量文献中，在苏联作者編著的有关教学論問題的理論著作中，在苏联学校先进工作者的实践中，积累了許多宝贵的材料。这些材料为我们詳細地、系統地闡述有关学校教学的实质、原則、內容、方法以及組織形式等問題提供了有利条件。

在馬克思列宁主义創始人对有关教育、教学問題的論述中，在苏联共产党和苏联政府有关学校問題的決議中，有极其重要的、带有原則性的論点。这些論点构成了科学地闡述新一代教育和教学問題的基础，規定了本书作者在方法論上采取的立場。

在苏联学校的实践中，对新一代进行的教学工作有显著的成就。成千上万的教师使学生的学习成績全部及格。許多教师教的绝大部分学生的学习成績都是“良”或“优”。

这一类教师的人数正在逐年增加。同时介紹这些先进經驗的材料也积累了很多。本书作者尽量运用了这些材料，并且力求闡

明和論证能引导学生有效地掌握从事实际工作和继续学习所不可缺少的知识、技能和技巧的教学工作方法。

本书要综合阐述教育和教学問題的文献中一切有根据的材料。为此，作者也参考了未出版的研究材料，运用了多年来由作者亲自领导的专题讨论中所得的材料和作者亲自在普通学校观察所得的材料。

本书的某些章节还对学校实践中经常可以看到的一些错误进行了分析，并且指出了防止和消灭这些错误的途径。

作者是初次尝试编写这一类的参考书，书中当然还会有一些错误和缺点。希望读者把有关本书的意见和在各种教育工作者会议上讨论本书的结果书面寄交：“莫斯科，洛勃科夫胡同，门牌⁵/₁₆号，教育科学院教育学理论和教育史研究所，教学论研究组”。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教学論是教育和教学的理論	1
第一节 教学論的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教学論发展的各个主要阶段	7
第三节 苏維埃教学論是教育和教学理論发展的新阶段	36
第四节 教学論的研究方法	44
第二章 普通教育和綜合技术教育的內容和任务.....	50
第一节 教育的历史性	50
第二节 形式教育說和实质教育說及其批判	52
第三节 苏联学校普通教育和綜合技术教育內容的特点	55
第四节 苏联学校制定教学計劃的原則	64
第五节 教学內容	76
一 学科內容的安排	76
二 各教育阶段的教学內容簡述	85
三 各門学科的教学內容	92
第六节 各門学科之間的联系	120
第七节 教师怎样运用教学大綱	123
第三章 教学过程.....	126
第一节 教学的概念	126
第二节 教学的教育性	130
第三节 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	139
第四节 学生掌握知識的过程	141
第五节 学生对事物和現象的感知和正确的表象的形成	147

第六节 概念的形成。学生的抽象思维	156
第七节 知識的巩固	169
第八节 学生的技能和技巧的形成	174
第九节 教学过程中知識的运用	177
第十节 对学生掌握知識、技能和技巧的檢查	180
第十一节 形成学生的科学世界观的基础	182
第十二节 学习是使学生获得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修养的手段	186
第四章 教学原則	190
教学原則的概念	190
第一节 教学的科学性原則	195
第二节 系統性原則	199
第三节 理論联系实际的原則	205
第四节 教学中学生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原則	211
第五节 教学的直观性原則	218
第六节 学生掌握知識的巩固性原則	226
第七节 教学的可接受性原則	229
第八节 在对班集体进行教学的条件下对学生 进行个别指导的原則	233
第九节 教学原則的体系对教师的意义	239
第五章 启发学生积极学习	241
第一节 启发学生积极学习是教师的一个最重要的任务	241
第二节 培养学生的求知欲和学习兴趣	259
第三节 教师的一貫的严格要求和培养学生的学习責任感	269
第四节 利用学生班集体的舆论	281
第六章 保証学生积极地感知和理解新教材的教学方法	284
第一节 教学方法的概念	284
第二节 在学生掌握知識的最初阶段运用各种方法的条件	303
第三节 学生积极感知新知識的准备	308

第四节 教师口述教材（讲述，讲解，学校讲演）	314
第五节 談話	326
第六节 图解和演示	340
第七节 学生的实验室作业和实习作业	349
第八节 指导学生使用教科书和阅读书籍	351
第九节 檢查学生感知新知識的正确性	357
第七章 巩固和提高知識、技能、技巧的方法	360
第一节 熟記教材	361
第二节 练习	369
第三节 复习旧教材	385
第八章 学生知識、技能和技巧的檢查	401
第一节 苏联学校检查学生知識的任务和性质	401
第二节 对学生知識的要求。評定知識的标准	411
第三节 檢查学生知識的方法	417
一 知識的口头檢查	418
二 通过书面作业、制图作业和实际作业檢查知識	428
三 日常工作过程中对学生的观察	433
四 准备考試和进行考試	439
第九章 上課是学校教学工作的基本組織形式	446
第一节 上課和它在师生工作中的意义	446
第二节 一节成功的課的特点	448
第三节 教师备課	456
一 拟定授課次序	456
二 拟定各节课的教案	466
第四节 上課	483
第五节 各年齡教育阶段的課的特点	487
第十章 劳动教学的方法（中年級和高年級）	490
第一节 劳动教学的制度	490

第二节 手工制作过程的教学	498
第三节 机床加工过程的教学	501
第四节 进行設計的教学	505
第五节 制作的教学	509
第六节 劳动教学中的綜合技术原則	513
第七节 学校工厂作业指导	520
第八节 生产参观	527
第十一章 学生家庭作业和补充作业	534
第一节 学生家庭作业和补充作业跟課的联系	534
第二节 学生家庭作业的特点	539
第三节 教师給学生指定的家庭作业的內容、种类和分量	545
第四节 指定和檢查家庭作业的方法	555
第五节 学生家庭作业的組織	562
第六节 給成績落后的和不及格的学生指定补充作业	567



第一章 教学論是教育^①和 教学的理論

第一节 教学論的研究对象

教育文献中的“教学論”这个术语，最初是由十七世紀的拉特克^② 和夸美紐斯(1592—1670)采用的，他們把这个术语理解为“教学的艺术”（希腊字“διαδοχω”，是“教”的意思）。不同的作者对教学論內容的解釋是各不相同的。拉特克在發揮他的教学原理的时候，仅仅說它是科学、語言和艺术的教学艺术，而夸美紐斯在他的名著《大教学論》一书中，却說是“把一切事物教給一切人的全部艺术”。他在那里談到对青年进行科学教学，改善青年的习惯、宗教的虔敬教育以及学校工作的組織等問題。这样，夸美紐斯的《大教学論》所包括的全部問題，后来就构成了教育学課程的內容。

① “Образование”一詞，在过去的教育学书中一般譯为“教养”；在本书中为了适合汉语的习惯，用了不同的譯名：如果汉语习惯用“教育”的就譯为“教育”；如果汉语习惯用“教学”的就譯为“教学。”又查汉语的“教育”一詞相当于俄語的“Воспитание”和“образование”两詞。本书原文中两詞連用的地方，統譯为“教育”一詞。——出版者

② 拉特克(Ратке, Вольфганг 1571—1635)，德国的进步教育家。他在 1612 年提出了許多新的有关語言教学的原理和規則。——譯者

系統地論述有关儿童教育和教学的一切問題的教育学专门著作，在欧洲是在十九世紀上半期出現的（有尼米耶尔^①、施列耶尔馬赫尔^②、赫尔巴特等人的著作）。这些著作把教学理論这一篇开始列为主要篇章之一。这一篇从此也就被称为教学論。对教学論定义的分歧，在于有些作者把教学論称为教育理論（Теория образования），另一些作者把教学論称为数学理論（Теория обучения）。如果翻閱一下十九世紀末叶和二十世紀初期教育学課程和有关教学論的专题論著，便可以举出下面的例子：德国的作者維爾曼^③ 把他的教学論专著叫做《教学論是教育理論》；俄罗斯教育家卡普杰烈夫^④給他的著作《教学論綱要》加了一个副标题《教育理論》；俄国的捷姆科夫^⑤ 和德国的鮑尔逊^⑥ 都肯定教学論是教学理論。

-
- ① 尼米耶尔(Нимайер, Август Герман 1754—1828)，德国的神学家和教育家。——譯者
 - ② 施列耶尔馬赫尔 (Шлейермахер, Фридрих Даниэль Эрнст 1768—1834)，德国的神学家和教育家。——譯者
 - ③ 維爾曼(Вильмман, Отто 1839—1920)，德国赫尔巴特学派的教育家，认为教育的主要作用是形成学生的意志，教育的任务是传递文化价值和发展人的精神力。他反对自由教育論，确信教育跟社会生活有紧密的联系。——譯者
 - ④ 卡普杰烈夫(Каптерев, Петр Федорович 1849—1922)，俄国自由资产阶级教育家和心理学家。著有《教育心理学》《教学論綱要》《教育过程》和《俄国教育史》等书，对教学論方面的重要問題作了心理学的论证。——譯者
 - ⑤ 捷姆科夫(Демков, Михаил Иванович 1859—?)，俄国资产阶级教育家，著有《俄国教育史》《教育学讀本》和《初級国民学校的历史、教学理論和方法》等书。——譯者
 - ⑥ 鮑尔逊(Паульсен, Фридрих 1846—1908)，德国教育家，康德学派的哲学家，柏林大学教授。他反对专施人文教育，主张兼施实科教育。著有《教育学》《德国教育发展簡史》等书。——譯者

在苏联作者编写的教育学教学参考书中，对教学论所下的定义也是不一致的。有些作者认为教学论是教学理论，另一些作者则认为它是教育和教学的理论^①（例如1950年出版的斯米尔諾夫著的《教育学初级读本》一书^②就把教学论看作教育和教学的理论）。虽然这些定义各有不同，但是所有的作者，在教学论这一篇中所研究的都是同一范畴的问题。

教学论不是一门独立的科学。它是教育科学——教育学——的一部分。

苏维埃教育学是对新一代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科学。在教育学课程中，教学论这一篇通常是首先叙述教育学的一般原理，也就是概括地阐述这门科学的研究对象，它的方法论原理，共产主义教育的实质、原则和目的，以及有关教育学研究方法的问题。

教学论包括下列的基本问题：在我們建設共产主义社会的时代，为了适应共产主义教育的总目的和总任务，应该使新一代受到怎样的教育；如何按照儿童发展的年龄阶段安排他們應該掌握的系统知识；如何保证他們自觉地、积极地、巩固地掌握必要的知识、技能和技巧；如何在科学基本知识的基础上，使儿童形成科学的共产主义世界观，并且发展他們的認識兴趣和認識能力；如何教会儿童运用知识，运用哪些知识；如何使儿童懂得科学法则是怎样被应用到现代生产中去的；如何培养他們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实践活

① 在别洛夫斯基所写的《谈谈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基本概念和结构》（载《苏维埃教育学》，1951年第3期）一文中，我们可以看到他试图用逻辑的方法来分析教学论的各种不同的定义。作者给教学论下的定义是：教育的理论，其中既应当包括教学的理论，也应当包括自学的理论。他认为教学和自学的概念同属于教育概念的范畴。

② 本书有人民教育出版社1953年出版的中译本。——译者

动，并且获得进一步的教育。

上述問題表明：教学論包括教育和教学的問題。因为掌握科学基本知識体系和相应的技能技巧，形成科学世界观和发展认识能力，这就是教育；而获得教育的基本途径是教学。

教学包括学生的活动（学）和教师的活动（教）。学是掌握系統知識、技能和技巧的劳动；教是向学生傳授知識，給他們指示学习方法和方式，指导他們的学习过程、檢查他們所掌握的知識、技能和技巧。由此可見，教学并不是指教师簡單地把知識傳授給学生，而是要教师指导学生的活动，使他們获得教育。

教学在任何时候都不是脱离作为个性形成过程的教育而孤立存在的。在儿童成长着的学龄时期，学习是儿童的主要活动方式。这种活动的組織、进行的过程和质量的好坏决定着儿童形成这种或那种意志和性格特点，这种或那种道德品质，影响着他們劳动修养的提高。儿童在教学过程中所获得的教育，包含着一系列的思想、观点，这些思想和观点的体系就构成了个人的世界观。

由此可見，教学論闡述了教学的教育意义，从而它也就在教学和教育之間建立了最密切的联系。

列宁指出：应当使培养、教育和訓練現代青年的全部事业，成为培养青年的共产主义道德的事业。列宁的这一指示在教学論中也具有指导意义^①。

① 因此，我们认为有必要指出烏沙科夫教授主編的《俄語詳解辭典》对“教学論”这个詞所作的解釋是不正确的。这部辭典的編者們把教学論的任务仅限于叙述一般的教学方法。在《苏联大百科全书》第一版（第22卷）中，也对教学論作了狭隘的解釋。这样把教学方法和教学內容割裂开来是有原則上的缺陷的。《苏联大百科全书》第二版（第14卷）改正了这一缺点。（参看《教育学和教育史》（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譯）第一輯，人民教育出版社1956年版，第5頁。——譯者）

然而，教学論所研究的教育問題，仅限于那些自然地交織在教學當中的教育問題。研究教學論的主要目的，是要闡明有效的教學規律，以保证学生自觉地和巩固地掌握系統的知識、技能和技巧。

儿童早在学前阶段，早在幼儿园和家庭里，就获得了某些知識以及跟这些知識有关的技能和技巧，并且已經有目的地做了一些促使他們的認識能力发展的工作。这样，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也可以利用教学。当然，这里所采用的是符合于儿童年龄特征的特殊的教学形式。因此，也就有充分理由談到学前教學論的問題。但是在幼儿园中，教育所包涵的教学因素还是比較小的；在这里，学习还不是儿童活动的主要形式。

在普通学校里，对儿童和青年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全部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使学生掌握系統的科学基本知識。所以在学校教育学中，教学論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部分。

无论在初等或者中等专业学校的工作中，在高等学校的工作中，教育和教学都占有主要的地位，同时，这些学校进行的教育和教学都各有特点，因此，也就必須研究适用于国民教育制度中这些环节的教学論。

本书闡述的是普通学校的教育和教学的問題。当然，普通学校教學論的許多原理，也适用于初等和中等专业学校，特別是适用于这些学校普通学科的讲授。

总之，教学論是教育学的一部分，它闡述教育和教学的理論。它研究的問題是：学校教育的任务和內容，学生掌握知識、技能和技巧的过程，教学原則、方法和教学組織形式。苏維埃教學論提出了一項极重要的任务，就是要認識符合于新一代共产主义教育目的的有效教学的一般規律。

学生为了获得知識，要学习各种不同的学科，在这些不同的学科中，包含着相应的科学基本知識。每一門学科都有教學法。各科教學法是根据共产主义教育的总目的、苏联学校的教育任务和学生的年龄特征来研究某門学科的教学任务、內容、方法和組織形式的科学。各科教學法反映着該門学科的科学特点、內容和方法。但是教學法是教育科学，它在教育科学領域內研究对学生进行有效教学的規律。例如文学教学法的內容，是由文艺学和文学史的教材所决定的，而这門学科的教学法的主要任务是根据共产主义教育的目的，考虑这門学科在学校教育总体系中的地位，根据儿童的年龄特征来确定和論证文学教学在不同年龄阶段中的任务和內容，來論证和闡述这門学科的教学方法和組織形式以及这門学科在学生的德育、智育和美育中的作用。

教學論和教學法之間的相互关系究竟怎样呢？

教學論是教育学的一部分，它跟各科教學法有密切的联系。教學論所揭示的是教学的一般規律，只有依据各科教學法的各种資料，才可能使教學論的研究工作获得成果；否则一般性的內容就会跟具体的內容脫节，成为一种貧乏的、公式化的內容，不可能是很明晰的和有根据的內容。但是作为儿童教育和教学的理論的教学論应当是各科教學法的共同基础。要在統一的方法論基础上探討教学过程，就要求各科教學法之間有一定的統一性，并且要求各科教學法和教學論以及整个的教育学之間也有統一性。保持这种統一的必要性是从儿童的利益出发的。如果各門学科的专家們都从各种不同的教学論的主張出发，并且按照他自己的意見来制定教學法，那么，身受这种意見分歧之苦的首先是儿童，因为各科教师将把自己熟悉的一套教学技巧用在儿童身上。

在苏联的教育科学中，教學論和各科教學法之間还没有达到

完全的統一，但是有建立这种統一的趋势，而且教学論专家、心理学专家和教学法专家們已經就許多問題（如关于不同教育阶段的教材性质，对教科书的要求，使学生形成概念和发展思维，学习落后和成績不良的原因以及克服这些現象的方法，各种教学方法的效果，等等問題）进行着共同的研究。

今后随着这些科学的逐渐完善，普通教学法和各科教学法无疑地将会更加密切地結合起来。

教学論和各科教学法，对于教师和学校领导人的实际工作，有很大的指导意义。教学論依据科学的理論原理，闡述一系列的具体的規定、法則、方法、方式、組織形式，借以改善对儿童和青年所进行的教育，提高学校中的教学工作质量①。

第二节 教学論发展的各个主要阶段

有关教育和教学的一些問題，从古到今，在教育学的各个历史时期，在各种教育体系中都闡述过。近三百年来，对这些問題作了更彻底、更全面的探討。在这个时期中，人們編著了大量的有关教学論的著作。

在这部书中，我們不准备叙述教学論的全部历史。我們只是追溯一下教学論发展过程中的一些主要阶段。为了推动教学論的研究工作，把它提高到新的阶段，就必须注意教学論方面的遺产。特別重要的是要注意那些具有进步意义的东西。因此我們主要是闡述一些先进的理論。

① 貝克尔(Бекер, Ганс Герберт)在《教育学》杂志(1955年第12期, 柏林版)上发表了一篇論文，这篇德国文献对有关教学論研究的对象和教学論跟教学法的关系的观点作了有益的概述。

同时，我們也不可能对各种不同主張的教学理論作詳尽的闡述。对于每一种教学論的主張，我們只介紹作者在教育的性质和儿童掌握知識过程方面的主要見解；作者論述这些問題的时候，他們的理論根据和方法論基础是会明显地表現出来的。

第一次在自己的著作中試圖认真地研究和系統地闡述有关儿童教育和教学理論問題的是偉大的斯拉夫教育家夸美紐斯。他的《大教学論》是在1632年用捷克文写成的，1657年在阿姆斯特丹用拉丁文第一次发表。夸美紐斯的这一著作，也同他的全部教育活动一样，是符合当时社会中日益增长着的需要的，他为新一代的教育和教学增添了新的內容和新的方法，来反对封建社会制度条件下在这方面形成和巩固下来的东西。

大家都知道，在封建社会里，絕大多数学校都属于寺院和教会。在这些学校里主要是教学宗教，其他学科（語法、修辞学、辯证法、算术、几何、天文学、音乐）的教材，也都是从宗教的观点出发的；一切科学都处于“神学侍女”的地位。教学內容是以巩固封建农奴制关系、巩固世俗的和宗教封建主的統治为目的的，教学方法也相应地是教条式的。这种教条式的教学方法只要求学生通过死記去盲目地掌握“知識”，而不要求学生进行任何独立思考。

这样的教学，只要求学生通过反复誦讀、机械地背誦宗教书籍中的文章，学生对这些文章是毫不理解的。他們也的确不可能对这些文章有任何理解，因为全部教学都不是用本族語进行的。学生的回答都必須同书上的文章和教师的解釋完全一致。这就是当时掌握“知識”的真正法宝，当时用的这种方法叫做“死記”。

学生如果表現出独立思考的能力，不仅得不到鼓励，反而被看作一种邪恶的东西而遭到严厉的惩罚。刺激学生学习的主要手